

郑州市儿童福利院
购脑瘫康复训练示范基地器材项目

谈判文件

编号：郑财竞谈-2018-101号



HENAN TENDER-PURCHASE SERVICE CO., LTD.

目 录

第一部分 谈判邀请函.....	3
第二部分 竞争性谈判须知.....	4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格式）.....	13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资料表.....	16
第五部分 谈判项目资料表.....	17
第六部分 采购需求和技术要求.....	20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31

第一部分 谈判邀请函

编号：郑财竞谈-2018-101 号

受委托，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就郑州市儿童福利院购脑瘫康复训练示范基地器材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现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参加。

一、谈判项目名称：郑州市儿童福利院购脑瘫康复训练示范基地器材项目

二、谈判项目简要说明：

包号	货物名称	数量、技术要求	交货期	备注
1-1	蝴蝶站立架（核心产品）	详见谈判文件	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	已办理进口产品 手续
1-2	经颅微电流治疗仪			/
1-3	儿童手动轮椅			/
1-4	声波振动运动机			已办理进口产品 手续
1-5	蟋蟀步行训练器（核心产品）			已办理进口产品 手续
1-6	悬吊系统			/

本项目一个包，预算为人民币 60 万元，超预算将视为无效投标。

三、供应商资质要求：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4)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四、谈判文件发售信息：

1. 谈判文件出售起始时间：2018年8月2日-2018年8月6日每天上午8:00-12:00、下午15:00-18:00 北京时间（法定公休日和节假日除外）
2. 谈判文件出售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408房间 郑州市纬四路13号
3. 谈判文件出售方式：现场购买
4. 谈判文件售价：300元/本，售后不退。
5. 其他有关事项：购买招标文件时需提供单位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谈判响应文件接收信息：

1. 谈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18年8月7日上午09:00时
2. 谈判响应文件接收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4楼会议室（郑州市纬四路13号）。
3. 其他有关事项：供应商必须派专人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电报、电传和传真谈判响应文件一律不接受。

六、谈判有关信息：

1. 谈判时间：2018年8月7日上午09:00时
2. 谈判地点：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4楼会议室（郑州市纬四路13号）。

七、公告发布媒体及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公告期限为3个工作日。

八、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采购人：郑州市儿童福利院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371-67671831

联系地址：郑州市福利路东50米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马女士

联系电话：0371-65950562

联系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北）

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

帐号：8898516010005452

第二部分 竞争性谈判须知

一 总则

1. 资金来源

1.1 采购人已筹集资金，用于支付“谈判项目资料表”中采购人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费用。

2. 采购方式及谈判供应商要求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谈判的方式确定成交人。

2.2 谈判供应商要求：符合“谈判项目资料表”中要求的，具有较好的同类业绩和专业技术人员的谈判供应商。

3. 谈判费用

3.1 供应商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费用。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

4. 谈判文件构成

谈判邀请函

竞争性谈判须知

合同条款（格式）

合同条款资料表

合同格式

谈判项目资料表

需求及技术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5. 谈判响应文件构成

谈判复函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竞争性谈判报价表

服务实施方案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谈判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谈判响应文件没有满足谈判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谈判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有权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澄清。

6.2 供应商对谈判文件如有疑问，应在谈判开始日前 1 天按谈判邀请书或谈判项目资料表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7. 谈判文件的修改

7.1 必要情况下，采购人可能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7.2 采购人对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说明函的形式通知供应商，说明函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7.3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时间对谈判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或由于其他原因，采购人可以决定延长谈判开始日期，延长谈判开始日期的决定将以说明函的形式通知供应商。

三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8. 谈判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8.1 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谈判问题的所有来往函电均须使用中文。

8.2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谈判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9. 谈判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9.1 供应商必须对其谈判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一旦成交，其谈判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9.2 供应商不得在未征得采购人许可的情况下，擅自对谈判文件的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进行修改。否则，其谈判响应文件在谈判时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终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10. 谈判报价

10.1 谈判响应文件的谈判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单价或总价。但只允许有一个方案报价，多方案报价的谈判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10.2 谈判报价表上的价格为谈判时的参考价格，谈判小组以最终谈判报价确定成交供应商

的成交价格。

11. 谈判货币

11.1 谈判须以人民币报价。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文件

12.1 供应商在其谈判响应文件中，应提供证明其有资格参加谈判和成交后有能力和履行合同的资质证明文件。

12.2 供应商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生产、技术、服务和财务管理等方面的能力

13. 证明投标产品的合格性和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文件证明其技术能力且符合谈判文件的规定，并作为其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 谈判保证金

14.1 供应商谈判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额的谈判保证金。

14.2 谈判保证金可采取下列任何一种形式：电汇、转账。

14.3 对于未在谈判截止时提交谈判保证金的，采购人将视其为对谈判文件未做出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4.4 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将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五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将在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转为履约保证金。

14.5 下列情况发生时，将不退还供应商谈判保证金：

- (1) 供应商在谈判函中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其谈判的；
- (2) 成交供应商因其自身原因在规定期限内未能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5. 谈判有效期

15.1 本次谈判的有效期为：见“谈判项目资料表”中的谈判有效期要求。供应商承诺的谈判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时间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原谈判有效期满之前，向供应商提出延长谈判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或电报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而不失去其谈判保证金。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中的有关谈判保证金的规定，在延长的谈判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6. 谈判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6.1 供应商应准备“谈判项目资料表”中要求的谈判响应文件份数。每份谈判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必须一致；若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16.2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证书”附在谈判响应文件上。

16.3 谈判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不得散放、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四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别用信封密封，标明谈判编号、谈判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并盖有供应商公章或专用章和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人的印章或签名。

17.2 每一密封信封上注明“于 年 月 日 时 分（指谈判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

17.3 谈判响应文件须由专人送交，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按上述 17.1 和 17.2 中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谈判邀请书中注明的地址送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地点。

17.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18. 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18.1 采购人将拒绝接受谈判开始后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19.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后，可以在规定的谈判时间开始前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19.2 供应商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按 17 中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和发送。

五 谈判过程

20. 开始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谈判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谈判，供应商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派其授权代表参加。

20.2 开始前，首先宣布参加供应商名单。经确认无误后，进入谈判程序。

21. 谈判程序

21.1 谈判组织：谈判工作由谈判小组独立进行，谈判小组由3人以上的经济、技术专家及采购人代表组成，经济、技术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1.2 谈判初审与谈判：

21.2.1 谈判小组按先初审、后谈判的程序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1.2.2 在初审阶段，属于下列情况的谈判响应文件将不得进入复审阶段：

(1) 未足额提交谈判保证金，或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未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的；

(2) 谈判响应文件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3) 谈判响应文件没有装订、编排混乱、且擅自修改谈判文件格式化文件的；

(4) 谈判响应文件中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它条件。

21.2.3 在谈判阶段，谈判小组还需对供应商的谈判报价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打印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 如果总价与单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21.3 谈判：谈判小组分别与通过基本资质审核的供应商单独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双方可以就谈判项目所涉及的价格、技术、服务等进行实质性谈判，但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对实质性要求条款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将视为无效谈判供应商，对非实质性要求条款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条款数达到“谈判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上限的供应商将视为无效谈判供应商。

21.4 谈判小组将允许供应商修改其谈判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供应商的名次相应排列。

21.5 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1.6 所有供应商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符合采购需求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最后进行同时报价（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谈判小组根据最终报价，结合技术、商务评议情况计算各谈判供应商的评标价。

21.7 评定标准：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评标价最低的谈判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成交价格为最终报价。

21.8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根据谈判结果推荐成交供应商，由谈判小组成员在谈判记录上签字。

22. 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22.1 为有助于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谈判小组可分别要求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清的内容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须以书面形式，但谈判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更改。

23. 谈判过程的保密性

23.1 谈判期间，直到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是与谈判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成交供应商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3.2 在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如向谈判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谈判被拒绝，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记录其不良行为。

六 授予合同

24. 合同的授予

24.1 谈判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招标机构根据谈判小组的推荐意见，将谈判情况写出评审报告上报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人。经批准同意后，由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在二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成交结果在《河南政府采购网》、《河南招标采购网》上进行公告。

25. 否决所有谈判和重新谈判

25.1 如谈判小组认为所有谈判响应文件均未能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可否决所有的谈判，依据谈判小组评审结论，采购人将宣布本次谈判无效，并重新组织谈判。

26. 签订合同

26.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30 日内）、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6.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履行成交的各项承诺，采购人将取消该成交决定，该成交供应商不得要求采购人退还其谈判保证金。

27. 其他

27.1 成交人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格式）

甲方：

乙方：

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谈判文件的有关要求，经双方平等协商，就项目，签订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项目内容：

总价：

资金来源：

项目工期：

二、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条款及附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且双方认识一致，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 1、补充合同协议书；
- 2、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 3、谈判文件、附件，响应文件及其它优惠条件承诺书；
- 4、技术规范；

合同履行中甲、乙双方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均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文件适用的法律及标准

1、适用法律法规

本合同约定为国家、现行的法律、行政法规。

2、适用的标准规范

双方约定本项目适用国家现行的国家、行业标准、规范、规程。没有国家和行业标准、规范的，双方协商标准。

四、本合同内容及范围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双方有责任在合作过程中，自觉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

- 2) 双方应共同遵守合同中的各项条款。
- 3) 双方应精诚合作、共同配合完成合同各项内容。

2、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指派专人成立项目工作组，负责对本项目实施质量监督和办理本合同中协商的事宜。
- 2) 负责协调乙方和相关部门的关系，做好本项目实施中需要协调的工作。
- 3) 对乙方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呈报的有关文档和报告及时批复。

3、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指派专人成立项目工作组，负责对本项目实施需求调研、开发、测试、运行、培训、工期等控制和办理本合同中协商事宜。
- 2) 按本合同确定的进度认真、按时、保质完成各项工作，并及时向甲方汇报与确认。

六、系统试运行和验收

甲、 乙双方共同组织验收。

标准：本合同、招投标文件及国家有关规范、法律。

七、知识产权

甲方拥有乙方基于本项目针对甲方需求提供的服务和技术的知识产权；

八、资金支付

详见“第四部分中的付款方式”

九、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

十、争议

十一、违约责任（见采购文件）

十二、索赔

十三、附件

十四、合同生效与终止

甲方（盖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地 址：

地 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帐 号：

帐 号：

注：本合同格式仅供参考。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资料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现场：
2	履约保证金金额及货币：合同中约定 缴纳方式和时间：在签订合同前按照采购人和成交人商定的方式缴纳。
3	检验条件和方式：按国家相关规范组织检验和考核。
4	应提供但不限于以下的服务： 1、供应商必须提供详细的及售后服务计划； 2、质量保证期承诺； 3、服务承诺； 4、质保三年，提供专门售后服务，质保期内上门免费维修； 5、负责采购项目设备的配送、安装、调试、仓储等服务； 6、售后服务承诺的具体措施。
6	其他要求：详见第六章
7	付款方式： 设备安装完毕，验收合格支付合同款的 90%，余款 5%三个月后支付，剩余 5%三年质保期后支付。
8	合同价和分项报价：

第五部分 谈判项目资料表

本表的具体资料是对谈判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谈判文件中标注“*”为谈判供应商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1	采购人：郑州市儿童福利院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371-67671831
2	采购项目：郑州市儿童福利院购脑瘫康复训练示范基地器材项目
3	编号：郑财竞谈-2018-101 号
4	<p>*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p> <p>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4)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p> <p>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p>
5	语言：中文，谈判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
投 标 报 价 和 货 币	
6	报价内容包括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成本、利润、税金、培训、安装

	<p>调试、各种国家相关规定的保险费、代理服务费以及验收合格前所有供应商应在报价中考虑的费用。</p> <p>成交服务费：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成交人参照原国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p>
7	谈判货币：人民币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8	<p>资格证明文件：</p> <p>*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p> <p>*3、投标人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4、投标人提供近一年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纳税证明材料；提供企业员工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p> <p>*5、投标人应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并加盖公章；</p> <p>*6、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9	<p>业绩要求：</p> <p>最近三年（2015年至今）至少完成过2个类似合同，单个合同金额不少于人民币60万元或其他等值的货币金额。</p>
10	<p>产品技术证明文件：</p> <p>1、投标人提供详细描述产品性能的技术支持资料供评标参考，并保证这些技术证明材料与投标货物的真实功能、性能参数的一致性。如不提供或提供的不完整将是自己的责任，承担为投标带来的不利因素。</p> <p>*2、国家实施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应提供生产许可证（提供复印件）。已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应提供通过国家3C认证的有关证明材料；</p> <p>*3、投标产品中如有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产品的，必须在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下发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之内，并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不是最新一期的节能产品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p>

	<p>(提供政府采购节能清单文件首页、产品清单所在页和国家主管机构网站节能产品查询 http://www.ccgp.gov.cn/search/jnqdchaxun.htm 结果打印页等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4、(1) 如果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得分最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将在谈判文件“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要求”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规定处理。</p> <p>5、投标货物的制造、安装和检验标准。</p> <p>6、按技术规格规定提供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p> <p>7、质保期外运行所需的随机备件、备品备件和易损件，应详细列出名称、规格、数量及单价。</p> <p>8、制造商提供制造、检测、检验标准。</p> <p>9、提供设备生产、检验、包装、运输、报关、仓储、交货、安装、编程调试、验收、培训、维保服务等方面的工作及质量保证体系文件和资料。</p> <p>10、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技术证明资料。</p>
11	<p>*谈判保证金金额：预算金额的 2% (保证金应当电汇、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必须到达招标机构银行帐户，适用于非担保形式的保证金缴纳)</p> <p>单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p> <p>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p> <p>帐号：8898516010005452</p> <p>供应商可以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p> <p>谈判保证金应在谈判有效期截止日后(20)天内有效。</p>
12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从谈判之日起 60 天
13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正本份数一份，副本份数：贰份 (必须胶装)
评 审	
14	一、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进行审议确认；

	<p>二、谈判小组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和谈判，属于下列情况的谈判响应文件将不得进入谈判阶段：</p> <p>(1) 资格证明文件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p> <p>(2) 未足额提交谈判保证金，或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限未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的；</p> <p>(3) 谈判响应文件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p> <p>(4) 谈判响应文件没有装订、编排混乱、且擅自修改谈判文件格式化文件的；</p> <p>(5) 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大于 3 条，将视为无效投标，“*”技术参数负偏离一条将视为无效投标。</p> <p>(6) 谈判响应文件中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它条件。</p> <p>三、谈判</p> <p>谈判小组与初审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单独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双方就可以就谈判项目所涉及的价格、技术、服务等进行实质性谈判，但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对实质性要求条款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将视为无效谈判供应商。</p> <p>四、评审</p> <p>1. 所有供应商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根据谈判响应文件和谈判内容，要求合格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p> <p>2.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最终报价最低的为成交人（如出现最终报价一致的，将按照谈判响应文件中培训方案优的，排名优先的原则处理）。</p> <p>备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供应商以及所供产品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授 予 合 同	
15	适用于本谈判供应商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无

第六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要求

设备名称	蝴蝶站立架 1(本项目核心产品)	数量	1
备注	已办理进口产品手续		
<p>设备配置用途：适合脑瘫儿童、下肢瘫痪或肌力较弱的儿童，也适用小儿麻痹症及其他有站立功能障碍的儿童。多体位康复训练，充分调动患儿的训练乐趣和积极性，使患儿将注意力集中到多体位转换和游戏；利用站立可调节前倾角度临床实践为指导设计站立康复训练；</p>			
一、技术参数：			
1. 最大负重：35KG；			
2. 自身重量：不大于15.5KG			
3. 适合身高：80-110CM；			
4. 角度调节：工作台的倾斜角度为 0-25 度，整体倾斜角度为 0-19°			
二、配置清单			
主架、桌板、胸部支撑、骨盆支撑、膝部支撑、脚踏板、脚轮、足部固定各一。			
设备名称	蝴蝶站立架 2(本项目核心产品)	数量	1
备注	已办理进口产品手续		
<p>设备配置用途：适合脑瘫儿童、下肢瘫痪或肌力较弱的儿童，也适用小儿麻痹症及其他有站立功能障碍的儿童。多体位康复训练，充分调动患儿的训练乐趣和积极性，使患儿将注意力集中到多体位转换和游戏；利用站立可调节前倾角度临床实践为指导设计站立康复训练；</p>			
一、技术参数：			
1. 最大负重：45KG；			
2. 自身重量：不大于21.5KG			
3. 适合身高：90-130CM；			
4. 角度调节：工作台的倾斜角度为 0-25 度，整体倾斜角度为 0-14° 。			
二、配置清单			
主架、桌板、胸部支撑、骨盆支撑、膝部支撑、脚踏板、脚轮、足部固定各一。			

设备名称	经颅微电流治疗仪	数量	1
<p>设备配置用途：是通过颞部向颅骨传递特殊波形，直接刺激主管心理及情绪活动的大脑、下丘脑、边缘系统及网状结构系统。迅速改善生理信号，如心率、血压、肌肉紧张度、皮电、皮温。从而有效的控制紧张焦虑抑郁，调节情绪状态。</p>			
一、技术参数：			
1. 定时精度： 20---60分可调			
2. 输出刺激强度：0 - 500mA范围内可调			
3. 输出刺激频率：0.5Hz			
4. 通道数：1 通道			
5. 波形：双极性，非对称长方波			
6. 电池类型：干电池			
7. 工作电压：不大于 10V			

设备名称	儿童手动轮椅	数量	10
<p>设备配置用途：采用护理者后推的坐、躺两用的四轮式折叠结构，满足行动困难的残疾、体弱儿童。</p>			
一、技术参数：			
1. 外形尺寸（长×宽×高）/cm：98×49×109			
2. 折叠宽度（cm）：28			
3. 座位宽度（cm）：36			
4. 座位深度（cm）：36			
5. 座椅重量（Kg）：≤25			
6. 最大承重（Kg）：75			
7. 座位与地面后倾角度调节范围0-40°			
8. 背靠可调范围95° -170°			

9. 活动拆脚角度可调至与座位水平,可供用户选择最舒适的角度位置使用
10. 安全装置:脚踏式刹车以及后把手连刹功能,能更好的让看护者随意刹车或推动轮椅既安全又便捷。
11. 座椅采用儿童安全座椅,一体成型,材料无毒,无污染塑料,无过敏成分,具有安全、强度高、质量轻的特点,表面由高级透气布料包裹,配有安全带。
12. 可拆拆脚、可拆座椅、可折叠式车架,方便携带出行,且能节省占用空间位置。
13. 车架选用航钛高强度特种铝型材焊接而成,具有强度高,重量轻的特性.车架表面经喷涂处理后,具有抗老化、不会生锈的特质。

设备名称	儿童手动轮椅	数量	5
设备配置用途:采用护理者后推的坐、躺两用的四轮式折叠结构,满足行动困难的残疾、体弱儿童。			
一、技术参数:			
1. 外形尺寸(长×宽×高)/cm: 93×45×93			
2. 折叠宽度(cm): 30			
3. 座位宽度(cm): 36			
4. 座位深度(cm): 36			
5. 座椅重量(Kg): ≤25			
6. 最大承重(Kg): 75			
7. 座位与地面后倾角度调节范围0-42°			
8. 背靠可调范围 0° -170°			
9. 活动拆脚角度可调至与座位水平,可供用户选择最舒适的角度位置使用			
10. 车型配有可调式蝴蝶型安全带,座垫前配有限位垫预防用户从轮椅上滑落。			
11. 座椅采用儿童安全座椅,材料无毒,无污染塑料,无过敏成分,具有安全、强度高、质量轻的特点,表面由高级透气布料包裹。			
12. 可拆拆脚、可拆座椅、可折叠式车架,方便携带出行,且能节省占用空间位置。			
13. 靠垫两侧安装有固身垫,可调宽度,固定用户上半身。			
14. 安全装置:后把手连动刹车带自锁安全开关,又具有肘节式刹车功能,能更好的让用户和看护者随意刹车或推动轮椅既安全又便捷。			

设备名称	声波振动运动机	数量	1
备注	已办理进口产品手续		
<p>设备配置用途：</p> <p>通过音箱振动技术，通过频率和强度的改变来刺激人体不同的部位，从而达到运动康复治疗的目的。同时通过被动的肌肉运动，可以达到高效运动，改善肌力、提高人体免疫力等。利用声波振动刺激肌肉运动和调节全身经络系统达到促进血液、淋巴循环，促进能量代谢，舒经活络，刺激脑神经，改善肌力和运动肌能，协调肌体的平衡。</p>			
一、具体技术参数：			
*1. 频率 3~50Hz 可调节，55,60,65,70Hz固定			
2. 振动强度 0-99（可根据使用者需求来自行调整训练强度），调节单位为10			
*3. 声波振动系统			
3.1 音响原理和电磁技术的精密垂直振动；			
3.2 音乐振动治疗系统；			
4. 控制系统			
4.1 智能控制板；			
4.2 可调节的频率、强度、时间			
4.3 全自动模式与手动模式便捷切换			
5. 全自动模式			
5.1 全身全自动（高、中、低档）			
5.2 上肢全自动（高、中、低档）			
5.3 核心全自动（高、中、低档）			
5.4 下肢全自动（高、中、低档）			
6. 手动模式			
可调节分别针对头部、颈部、肩部、背部、胸部、腹部、腰部、下肢、足底、全身的个性化治疗模式			

*7. 负重 $\geq 200\text{kg}$ *8. 重量 机身 $\geq 12\text{kg}$ ，机板 $\geq 60\text{kg}$

设备名称	蟋蟀步行训练器(本项目核心产品)	数量	1
备注	已办理进口产品手续		
设备配置用途：适用包括脑瘫患儿、小儿麻痹症患者、运动损伤、神经损伤、其他具有行走功能障碍的儿童。			
一、技术参数：			
1. 最大负重：45KG；			
2. 自身重量：16KG；			
3. 适合身高：90-135CM；			
二、配置清单			
主架，胸部支撑、脚轮（具有定向、阻力调节、防倒退及制动功能）、手柄、骨盆支撑、骨盆束带、分腿器各一。			

设备名称	蟋蟀步行训练器(本项目核心产品)	数量	1
备注	已办理进口产品手续		
设备配置用途：适用包括脑瘫患儿、小儿麻痹症患者、运动损伤、神经损伤、及其他具有行走功能障碍的儿童。			
一、技术参数：			
1. 最大负重：90KG；			
2. 自身重量：18KG；			
3. 适合身高：110-165CM；			
二、配置清单			
主架，胸部支撑、脚轮（具有定向、阻力调节、防倒退及制动功能）、手柄、骨盆支撑、骨盆束带、分腿器各一。			

设备名称	悬吊系统	数量	1
<p>设备配置用途：脑瘫儿童通过悬吊系统，在不稳定状态下进行力量训练能激发躯干肌肉和身体各大肌群之间的神经肌肉协调收缩能力，提高在高度不稳定状态下的运动能力。</p>			
<p>一、技术参数：</p>			
<p>1. 悬吊系统安装方便，场地要求低，规格尺寸(L×W×H)：2250mm*1550mm*2500mm；</p>			
<p>2. 悬吊系统为落地防滑支架式，每个悬吊器支持前后位移；</p>			
<p>*3、具有患者整体电动位移装置，支持在无声、无间隙滑道内任何点固定；</p>			
<p>*4、悬吊点分布合理，每个悬吊器有4个悬吊点，结合悬吊架上2个悬吊点，共计14个；</p>			
<p>5、每个悬吊器自带2条悬吊绳，长3M，支持上下拉伸并自固定，一组悬吊绳最大承重300KG；自带位移控制绳，一条长1M；</p>			
<p>6、标配儿童专用早期刺激摆动装置：复合板835*843*12mm、2条自锁无弹力红绳、2个绳夹、1个红带；</p>			
<p>7、标配儿童专用支撑摆动训练装置：复合板635*371*12mm、2条自锁无弹力红绳、2个绳夹、2个扶手；</p>			
<p>8、标配儿童专用感觉运动训练装置：吊袋1300*1100mm，最大承重100KG；</p>			
<p>9、标配儿童专用感觉运动训练装置：吊船1226*564*160mm，最大承重150KG；</p>			
<p>10、标配儿童专用感觉运动训练装置：平衡凳1385*590*180mm，最大承重150KG</p>			
<p>11、标配儿童专用感觉运动训练装置：木塔535*200*470mm；</p>			
<p>12、标配儿童专用感觉运动训练装置：绳梯1200*2400mm，最大承重150KG；</p>			
<p>13、标配儿童专用感觉运动训练装置：1只多功能棒450*54mm，最大承重150KG；</p>			
<p>14、标配儿童专用感觉运动训练装置：1对悬吊棒、1对滑锁悬带，最大承重50KG；</p>			
<p>15、标配儿童专用感觉运动训练装置：1对防滑红带、1对悬吊鞋；</p>			
<p>16、生产企业在省会城市具有省级办事处。</p>			
<p>*17、支持一人次儿童悬吊技术与应用临床培训，为期一周。</p>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_____项目

响 应 文 件

编号：郑财竞谈-2018- 号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 . 谈判复函格式

致：

1、根据贵单位_____号谈判邀请书的邀请，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的谈判采购。我方授权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谈判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服务费用合计后的最终报价为_____。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响应文件、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向贵单位支付谈判服务费。

4、我方同意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递交金额为_____人民币（大写）的谈判保证金。并且承诺，在谈判有效期内如果我方撤回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我方将放弃要求贵单位退还该谈判保证金的权力。

5、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一式_____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份。

6、谈判有效期为60天

7、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8、在质量、性能和服务不相等情况下，我方完全理解并认可贵单位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日期：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开户行：

账号：

二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谈判供应商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编号为_____号（项目名称）的谈判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单位名称（公章）：

地址：

三. 竞争性谈判报价表

序号	项目内容	
1	货物名称	
3	报价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
4	交货完工期	合同签订后_____天内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四. 主要货物（产品）规格一览表

供应商（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及技术参数	制造商	原产地(国)
	...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1、规格参数如有详细描述可另作说明。

2、供应商可对该产品的特性和优点作详细的文字说明。

五. 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投标人：（此处填名称并盖章）

项目：（此处填包号）

序号	货物名称或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偏差	描述	备注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货物或配置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2	货物或配置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3	商务条款号 1					
4	商务条款号 2					
					

供应商代表签字：

注明：所提供设备或商务条款存在偏差的，必须如实填写本表。

六. 供应商及产品简介

供应商应提供以下内容：

- 1、供应商简介：包括公司概况、组织机构、技术设备、人员状况等；
- 2、质量保证体系和质量认证证明；
- 3、产品详细介绍（需提供详细、有效证明文件）
- 4、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

供应商代表签字：

职务：

供应商公章：

日期：

七. 售后服务计划

供应商必须提供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1、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含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维修单位名称、地点。

2、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3、该项目所提供的其它免费物品或服务。

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期：

供应商代表签字：

职务：

8.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8.2 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原件）

本公司郑重声明：

我公司_____在参加本次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8.3 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

附：代理机构开具的保证金收据或电汇、转账等凭证复印件

8.4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如投标人声明自身为小、微企业以及所提供的货物为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须附后提供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的相关证明材料或相关行政部门出具的认定证明，否则不予采纳。